

西安中核核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XXX 项目工程入侵探测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西安中核核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XXX 项目工程入侵探测设备采购项目已审批，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比例 100%）且已落实，招标人为西安中核核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CNSC-24XYGF000240

2.2 招标项目名称

西安中核核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XXX 项目工程入侵探测设备采购项目

2.3 招标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买方委托卖方针对 XXX 项目工程入侵探测设备采购项目提供入侵探测设备，按照买方技术文件的要求提供符合技术要求 的产品。

2.4 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范围涉及振动光纤探测器、激光扫描探测器、滚刺笼探测器、被动红外探测器、张力围栏探测器、红外对射探测器、红外微波双鉴探测器等设备，须实现与使用单位

现用系统的无缝对接，保证使用单位在现有实物保护平台对新增设备的控制、调用、存储、智能方案、管理等能力，满足安保要求。详见技术规格书。

2.5 交货地点

四川绵阳

2.6 交货期

合同签订至项目结束

2.7 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文件及技术规格书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满足以下资格要求：

(1) 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登记）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需提供营业执照）。

(2)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内任一年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的财务会计报表。

(3) 业绩要求：/。

(4) 信誉要求：目前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5) 人员要求：/。

(6) 其他要求：本项目允许代理商投标(主要设备包括:振动光纤探测器、激光扫描探测器、滚刺笼探测器、被动红外探测器、张力围栏探测器、红外对射探测器、红外微

波双鉴探测器等设备，须实现与使用单位现用系统的无缝对接，保证使用单位在现有实物保护平台对新增设备的控制、调用、存储、智能方案、管理等能力，满足安保要求等。针对技术规格书中的相关要求，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加盖原厂公章**，承诺内容为所供设备提供两年质保期。承诺函格式以投标文件格式中

(五) 制造商授权书为准。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200 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

4.2 发售时间

北京时间：2024年01月29日17:00—2024年02月05日17:00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XXXX 采购项目），按照《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

未购买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有文件证明下列情形的除外：

- (1) 作为潜在投标人的办事处或分公司代为购买招标文件的；
- (2) 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因兼并、重组上市等原因导致公司名称变化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4年03月01日09:3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 (<https://www.cnncecp.com>)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如有）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西安中核核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小寨东路108号

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桂林路 396 号 3 号楼 3 楼

联系人：叶心怡

电话：021-61592031

电子邮件：yexy@puyuan.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方式：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线异议]提交异议（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注：不接受招标文件的疑义，仅接受对招标文件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的异议，招标文件的疑义应通过平台澄清环节提交。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 - “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招标人：西安中核核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核（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